

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销坏账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往来款项进行核查，拟对部分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处理，以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合计人民币 27,931.51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4,185.99 元，本次核销将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减少 3,745.52 元。

本次核销的坏账不涉及关联单位和关联人。

本次核销后，公司对前述应收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财务与法务部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二、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 2022 年度核销的应收款项在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 24,185.99 元,对 2022 年度公司损益的影响为减少利润 3,745.52 元。本次核销的坏账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决策程序

本次坏账核销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核销坏账的情况,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核销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应收款项的核销。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